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 2025 年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新材料”）、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瑞泰”）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瑞泰”）2025 年为其子公司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耐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前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近日，开源新材料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以下简称“浦发宣城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6012025280092），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与浦发宣城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2600202500000036），公司为本次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长和开源新材料的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

股东大会。

（二）近日，安徽瑞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宁国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4010120250004104），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4100520250001742），公司为本次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长和安徽瑞泰的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近日，宜兴耐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无锡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BOCYX-A003（2025）-8016），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华东瑞泰与交行无锡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OCYX-D062（2025）-8014），华东瑞泰为本次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华东瑞泰法人代表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29 日

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畈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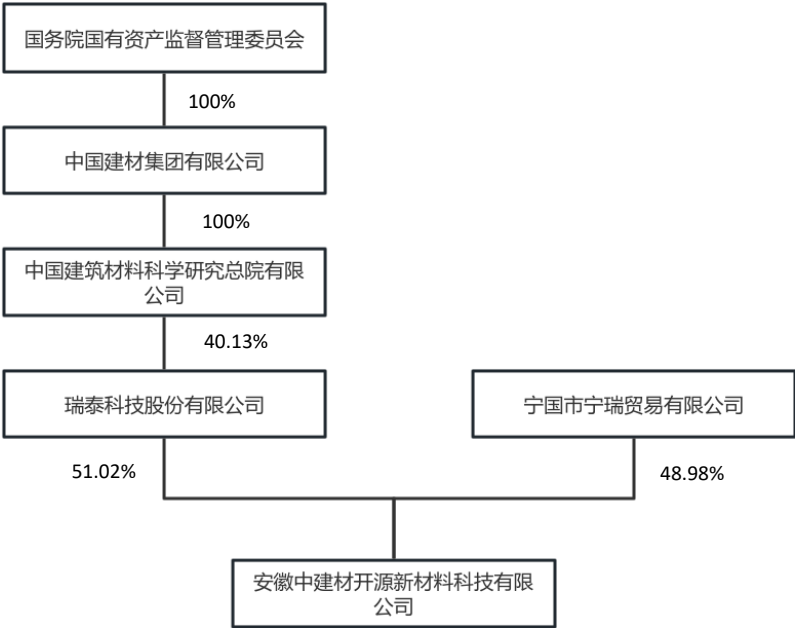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庞庆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耐磨金属及其零部件、机械配件、铸钢铸铁件、合金结构钢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破碎、粉磨系统节能技术服务；废旧钢球及合金铸钢件的回收；提供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厂房租赁；自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开源新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1.02%。

开源新材料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开源新材料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095.38	14,909.28
负债总额	14,240.74	13,003.55
银行贷款总额	8,760.00	8,745.00
流动负债总额	7,355.06	6,123.55
净资产	1,854.64	1,905.73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1,106.40	2,818.10
利润总额	-1583.27	51.11
净利润	-1594.16	51.10

以上 2025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开源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名称：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12 日

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外环南路 4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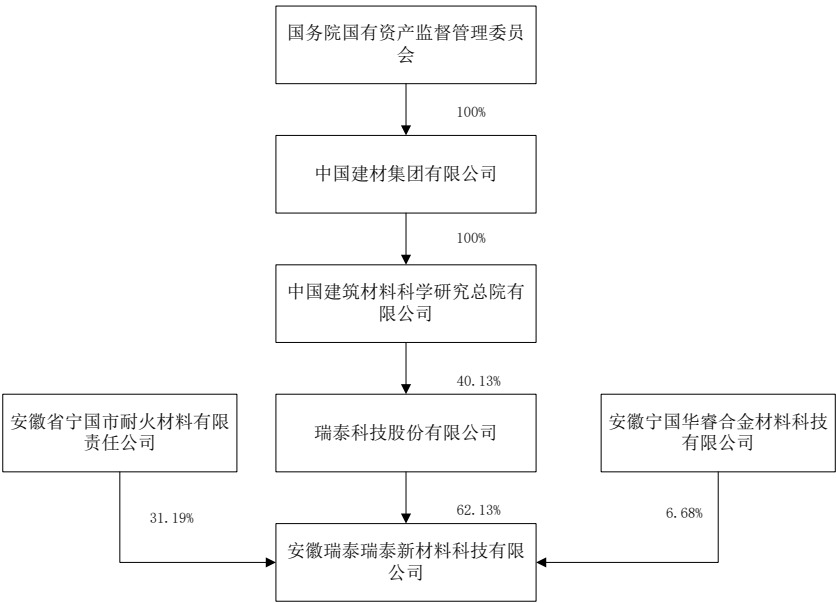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李道胜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赛隆结合耐火陶瓷功能材料、耐火材料定形和不定形制品、耐火水泥、耐火原料及添加剂深加工，高效耐磨节能材料、工业陶瓷制品制造、销售，普通机械加工，窑炉制作，高温闸阀制作，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销售，窑炉工程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房屋、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安徽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2.13%。

安徽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安徽瑞泰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352.50	26,478.14
负债总额	12,746.47	10,759.30
银行贷款总额	4,700.00	4,495.00
流动负债总额	10,751.47	8,764.30
净资产	15,606.03	15,718.84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9,030.10	3607.02
利润总额	1,053.53	132.73
净利润	997.54	112.82

以上 2025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安徽瑞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名称：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 年 2 月 27 日

住所：宜兴市芳桥街道夏芳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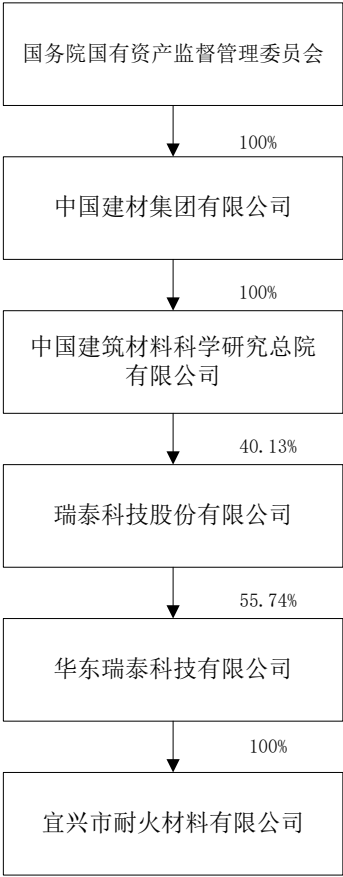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胡列江

注册资本：3101.01340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宜兴耐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宜兴耐火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宜兴耐火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471.30	24959.42
负债总额	13,357.88	16,661.51
银行贷款总额	3,500.00	5,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210.14	15,518.39
净资产	9,113.42	8297.91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8,935.56	1,515.23
利润总额	1,462.73	-15.51
净利润	1,306.06	-15.51

以上 2025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宜兴耐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开源新材料相关协议

1、公司与浦发宣城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保证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务人：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2、开源新材料与浦发宣城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人：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借款方式：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借款期限：12 个月

借款利率：2.7%

（二）安徽瑞泰相关协议

1、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保证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整

2、安徽瑞泰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人：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借款种类：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借款期限：12 个月

借款利率：2.5%

（三）宜兴耐火相关协议

1、华东瑞泰与交行无锡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保证人：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主债务人：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2、宜兴耐火与交行无锡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人：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贷款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借款方式：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借款期限：12 个月

借款利率：2.75%

五、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为下属公司开源新材料、安徽瑞泰的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是出于其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在评估其偿债能力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其生产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有一定的保证，担保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开源新材料、安徽瑞泰的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权提供反担保，防范担保风险。

（二）华东瑞泰为宜兴耐火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宜兴耐火是华东瑞泰的全资子公司，华东瑞泰对其有完全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宜兴耐火是华东瑞泰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无需提供反担保措施。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包括此次担保在内，公司和下属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6087.1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8.50%，均为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及下属公司对其子公司的担保，除此外无任何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和下属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开源新材料与浦发宣城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与浦发宣城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安徽瑞泰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宜兴耐火与交行无锡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东瑞泰与交行无锡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4 日